

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公 告

甘建公告〔2020〕62号

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关于发布《甘肃省装配式建筑工程预算定额》 (试行)及地区基价的公告

我厅组织编制了《甘肃省装配式建筑工程预算定额》(试行)DBJD25-96-2020、《甘肃省装配式建筑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》(试行)DBJD25-97-2020(以下统称本定额及地区基价),现予以发布,自2020年9月1日起执行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原有规定与本定额及地区基价不一致的，按照本定额及地区基价执行。

二、各有关单位在执行过程中应注意积累资料，发现问题请及时函告甘肃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，以便补充完善。

三、本定额及地区基价由甘肃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负责管理，由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。



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0年7月8日